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起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16-049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与相关各方沟通协调，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。目前，相关中介机构已进驻公司，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工作，公司将尽快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，予以披露并复牌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及时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一日